

附件 5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大埔县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项目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大埔县民政局（公章）

填报人姓名：何玉清

联系电话：13750506776

填报日期：2024 年 8 月 23 日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3年，省民政厅下达我县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养老服务）资金178万元（粤财社〔2022〕314号文件），主要用于2023年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和大埔县福利院改（扩）建项目。截止2024年1月31日，支出78.09万元，结余99.91万元，支出率43.87%。

资金总体绩效目标：一是实施大埔县2023年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为203户（含往年未完成改造33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和低保对象中的高龄、失能、残疾老年人家庭实施住房无障碍、安全、整洁等适老化改造服务，提升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和居家生活品质。二是实施大埔县福利院改（扩）建项目，通过改（扩）建一栋地下1层、地上6层的福利院主楼，进一步强化县级特困人员集中供养能力，提升社会福利和社会公益服务能力、水平。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2023年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项目方面：**已完成改造户数共计203户（其中：本年度任务170户、往年未完成33户）和验收工作，请款资料于2024年1月16日送至财政部门，请款金额60.1535万元。暂未支出。

2. **大埔县福利院改（扩）建项目方面：**处于前期准备阶段，目前已完成项目可研报告编制工作，已于2023年5月15日取得

发改部门可研批复（埔发改投审〔2023〕40号，项目代码：2304-441422-11-01-229247），并取得建设用地规划红线图。因财政资金紧张，项目进度搁置，暂未支出。

3. 其他养老服务项目方面：共支出78.09万元，用于支付拖欠的其他项目款。一是2023年8月11日支出41.5143万元，用于2022年特殊困难老年人适老化改造项目款；二是2024年1月16日支出5.5977万元，用于2020年西河镇石涵村居家养老服务站项目采购款；三是2024年1月16日支出5.98万元，用于2023年高陂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款；四是2024年1月19日支出25万元，用于2022年大埔县公办养老机构“明厨亮灶”项目第一年网络服务费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止2024年1月31日，粤财社〔2022〕314号文件下达我县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养老服务）资金178万元的使用工作已实现大部分绩效目标。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通过实施大埔县2023年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和埔县福利院改（扩）建项目，将不断提升老年人居家生活品质和我县养老服务设施水平。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社会效益指标。通过项目实施，将提升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和居家生活品质，强化县级特困人员集中供养能力，保障供养机构内老年人“舌尖上的安全”，

提升社会福利和社会公益服务能力、水平。(2) 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夯实了养老服务发展的基础，为建立健全覆盖城乡的基本养老公共服务体系具有重要的促进意义。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等因素影响，我县财政资金紧张，结合上级财政部门提出加快 2023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的要求，导致县财政将 2023 年度部分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用于支付个别拖欠的往年项目支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协调财政部门做好 2023 年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资金拨付工作。二是积极加快大埔县福利院改（扩）建项目相关前期工作，按照规定流程有序开展勘察、设计、用地报批、规划许可、图纸送审、预算审核等各项前期工作，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的支持。三是积极与财政等部门沟通协调，做到专款专用，完成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的效益指标，健全覆盖城乡的基本养老公共服务体系。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实施大埔县 2023 年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和 大埔县福利院改（扩）建项目，将不断提升老年人居家生活品质和我县养老服务设施水平。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